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SICHUAN HUAXIN (GROUP) CPA FIRM

川华信专(2013)006号

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股份公司”或“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和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和邦股份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

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和邦股份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和邦股份公司2012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应被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二月五日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1年4月25日本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0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7月19日首次公开发行100,0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7.50元/股。2012年7月24日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7,118,307.5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2,881,692.4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7月24日全部到位，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川华信验（2012）03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61,998,195.29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632,738,792.09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净额1,855,294.9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本公司会同本次保荐机构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本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364901040012428；已在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05012100000406200；已在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85110120030001418；已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2010014210002712（以上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

本公司2012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实行专项存储和专款专用制度。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和定期存单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期末余额（人民币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331,922,170.2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364901040012428	11,922,170.25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款	150,000,000.00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100,169,207.1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05012100000406200	169,207.10
六个月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502,731.6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85110120030001418	502,731.67
三个月定期存款	5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44,683.0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2010014210002712	144,683.07
合计	632,738,792.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计划顺利实施，尽早实现经济效益，本公司在 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先行投入部分自筹资金进行项目建设。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4,624,312.57 元，并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项目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12）197 号）。

2012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4,624,312.57 元。本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2012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44,624,312.57 元至自有资金账户以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

动资金，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使用满后，本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年9月3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5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未归还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00,000,000.00元。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1、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1,175,8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92,881,692.41元，故形成超募资金517,081,692.41元。

2012年8月1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按以下计划使用超募资金：1、使用超募资金3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四川和邦磷矿有限公司进行增资；3、使用超募资金67,081,692.41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年9月3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议案》。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300,000,000.00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转出150,000,000.00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四川和邦磷矿有限公司增资、转出67,081,692.41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合计已使用超募资金517,081,692.41元。

2、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存放的情况

2012年9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以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进度而定，剩余部分仍留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620,000,000.00 元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

本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相同方式续存，本公司同时承诺续存均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经过，并通知保荐机构；不得对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上述定期存款账户不得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募集资金专户之外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资金，上述定期存款必须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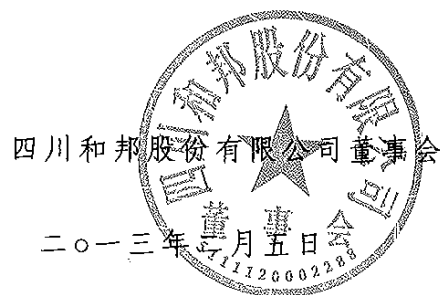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2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92,881,692.41元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16,502.88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16,502.88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细磷酸盐综合开发项目	无	1,175,800,000.00			44,916,502.88	44,916,502.88		3.82%	--	--	--	否	
合计	--	1,175,800,000.00	-	-	44,916,502.88	44,916,502.88	-	3.8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三)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五)													